

2023 年度 攀枝花市东区机关后勤服 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20
第五部分 附表.....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4
二、收入决算表.....	24
三、支出决算表.....	2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区机关食堂的日常监督管理及食品安全保障工作；负责公务用车平台建设及公务用车集中后的日常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区机关安保服务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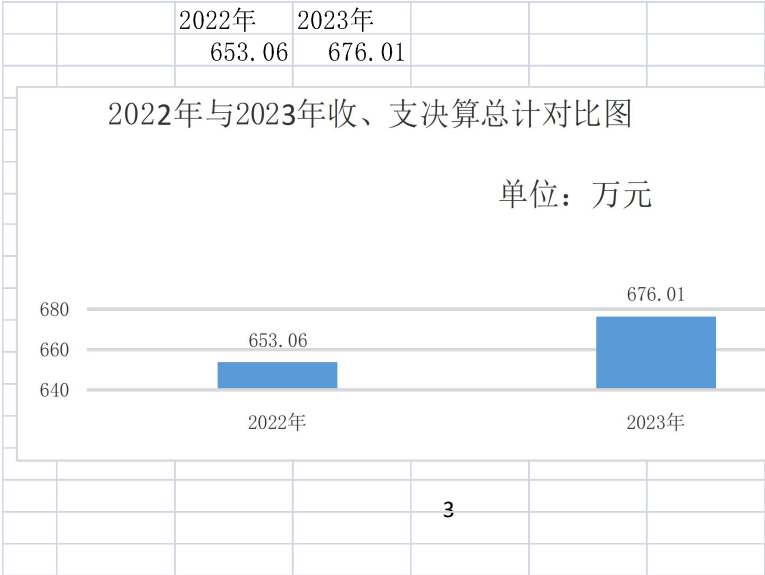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所属一级预算单位，单位类型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单位，纳入本套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1 个。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76.0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2.95 万元，上升 3.51%。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保安服务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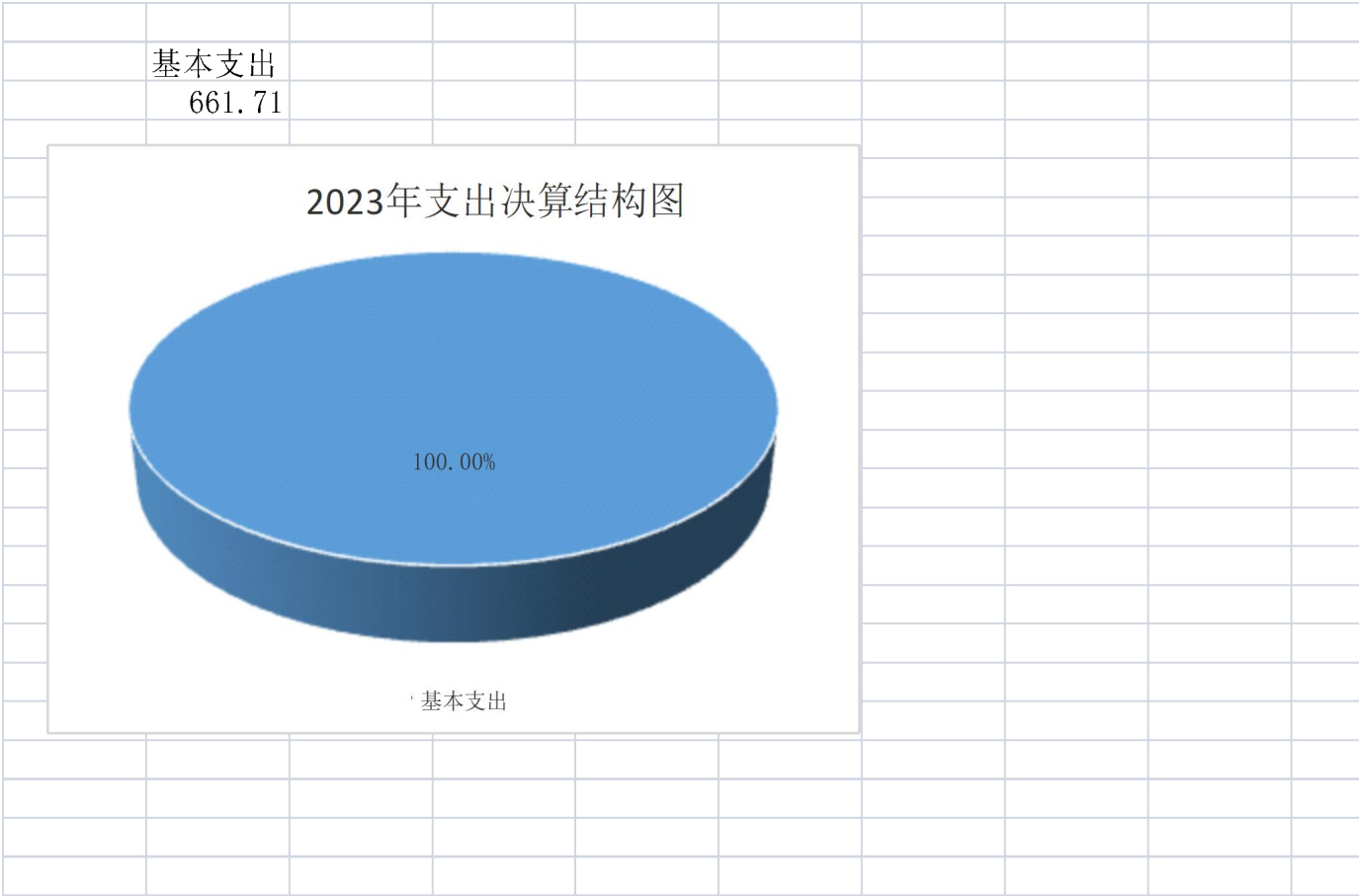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61.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1.7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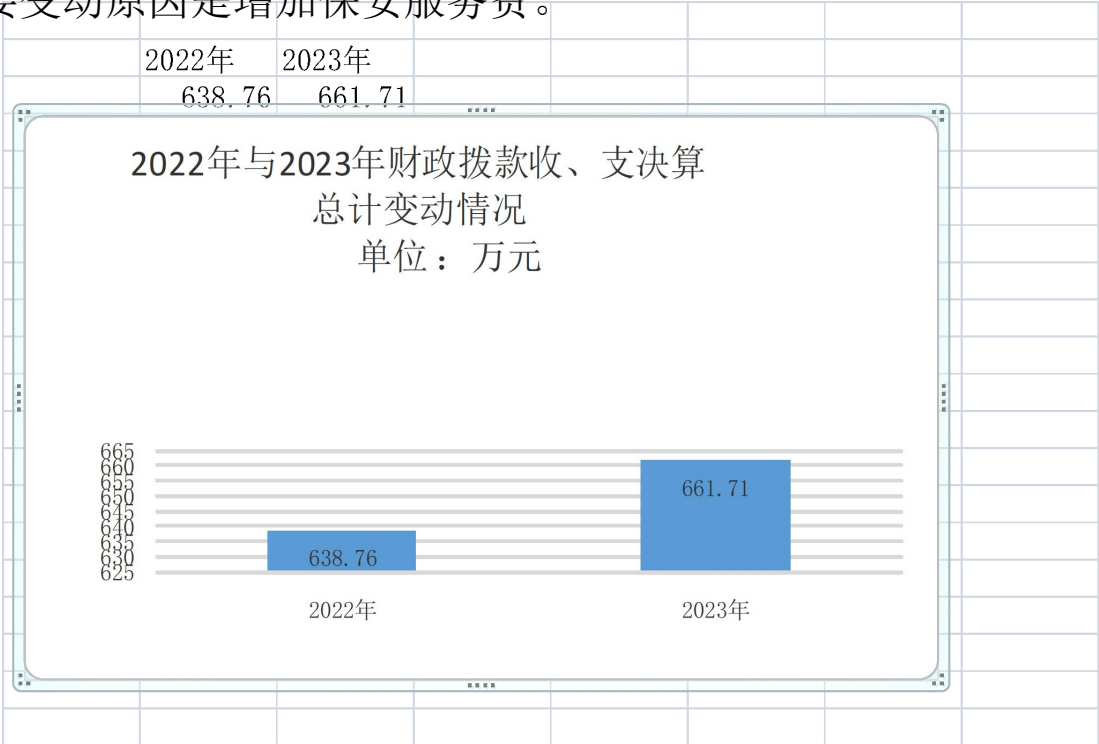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61.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1.71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61.7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22.95 万元,上升 3.59%。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保安服务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	2023年
638.76	66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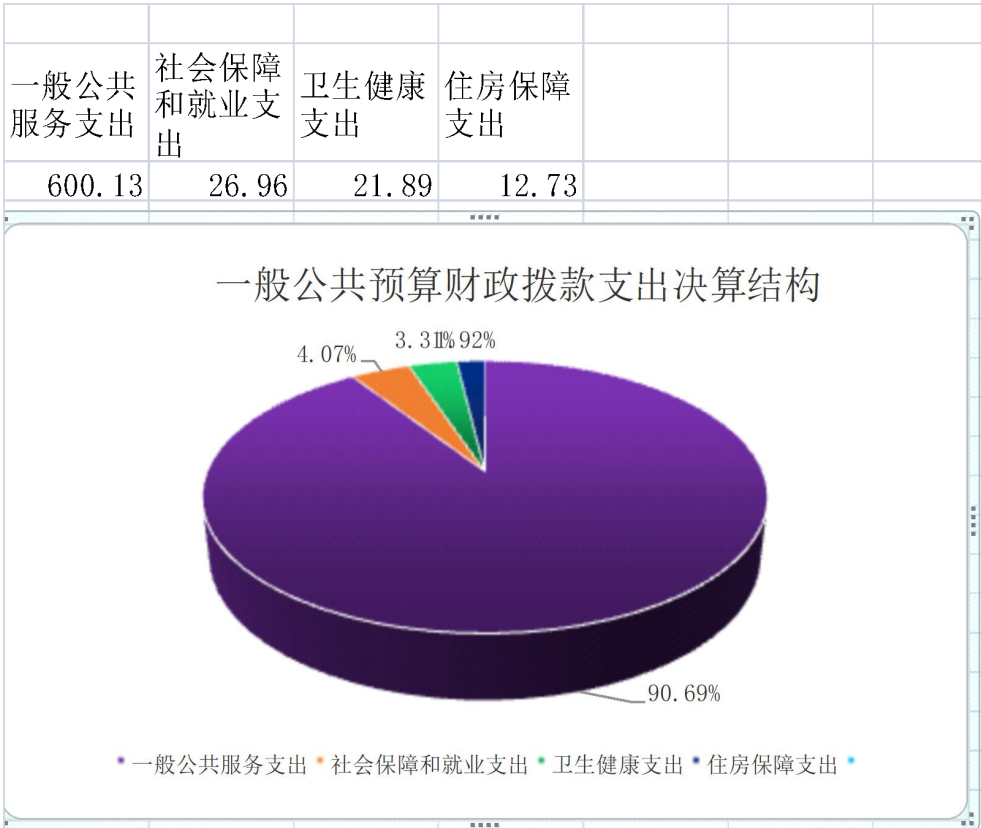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支出决算（万元）
2022年	638.76
2023年	661.71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1.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13 万元，占 90.69%；

外交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6 万元，占 4.07%；卫生健康支出 21.89 万元，占 3.31%；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12.73 万元，占 1.9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661.71，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600.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6.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支出（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1.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2.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61.7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0.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0 万元、津贴补贴 0 万元、奖金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9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9.1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73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0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医疗费补助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等。

公用经费 481.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52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55 万元、电费 14.72 万元、邮电费 0.12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0.06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2.84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专用材料费 122.08 万元，被装购置费 0 万元、专用燃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108.26 万元、委托业务费 67.94 万元、工会经费 2.35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98 万元、其他交通费 0.01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59 万元、国内债务付息 0 万元、国外债务付息 0 万元、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万元、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万元、房屋建筑物构建 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 0 万元、大型修缮 0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万元、物资储备 0 万元、土地补偿 0 万元、安置补助 0 万元、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万元、拆迁补偿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万元、无形资产购置 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资本金注入 0 万元、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万元、费用补贴 0 万元、利息补贴 0 万元、其他

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赠与 0 万元、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万元、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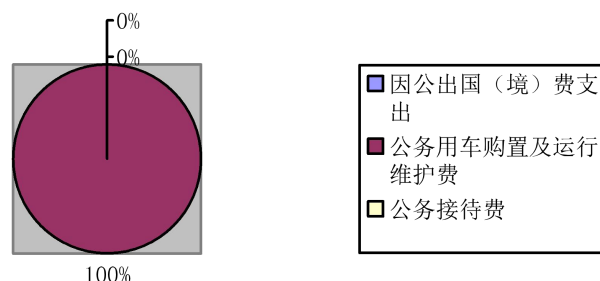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92.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4.73 万元，减少 4.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92.98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2.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4.73 万元，减少 4.84%。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小型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大中型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其他车型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56 辆，其中：轿车 38 辆、越野车 10 辆、小型载客汽车 0 辆、大中型载客汽车 3 辆、其他车型 5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2.98 万元。主要用于东区机关公务用车日常办公运行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攀枝花市东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1.02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39.58 万元，增长 8.79%。主要原因是增加保安服务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攀枝花市东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6.1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6.1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6.1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6.1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5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6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机关职工食堂就餐及管理费用、更新公务用车经费、公务用车管理经费项目、保安服务费共 4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4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4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攀枝花市东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机关职工食堂就餐及管理费用项目、更新公务用车经费项目、公务用车管理经费项目、保安服务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攀枝花市东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4.75 分，绩效自评综述：1. 目标制定：要素完整、细化量化并集体决策；2. 目标实现：按人员类、其他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完成率 100%，无资金结余；3. 及时处置：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调整绩效目标并报财政部门备案。更新公务用车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7 分，绩效自评综述：公务用车更新费预算安排 100 万元，实际完成 0 万元，完成率为 0%；公务用车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3.6 分，绩效自评综述：公务用车管理经费预算安排 31.36 万元，实际完成 19.71 万元，完成率为 62.85%；机关职工食堂就餐及管理费用绩效自

评得分为 85.1 分，绩效自评综述：机关职工食堂运行费预算安排 380.37 万元，实际完成 273.95 万元，完成率为 72.02%；保安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保安服务费费预算安排 66.12 万元，实际完成 66.12 万元，完成率为 100%。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

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指反映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2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5.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

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主要用于区后勤服务中心聘用人员工资、区机关食堂的日常运转和区机关公务用车的日常管理工作而安排的年度基本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主要用于区后勤服务中心聘用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主要用于区后勤服务中心按照规定标准为聘用人员缴纳医疗保险费。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指主要用于区后勤服务中心按照规定标准为聘用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攀枝花市东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东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为东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下设部门，独立预算。

（二）机构职能。

1. 负责车改后保留公务用车的集中管理，保障全区机关单位应急、机要通信、接待等工作用车。

2. 负责机关职工食堂日常管理及食品安全工作，保障集中办公区工作人员就餐服务。

4. 确保机关集中办公区域安全有序的办公环境。

（三）人员概况。

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5 名，领导职数设主任 1 名，其中正式在编在职人数5人，经人社局批准的聘用人员编制数39人, 现有人员31人。（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事

业正式在编在职人员5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归属于区政府办公室）。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年我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61.71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几个。

1. 人员经费：预算拨款收入180.69万元。
2. 工会经费：预算拨款收入2.35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拨款收入92.98万元。
4. 公用经费：预算拨款收入3.52万元。
5. 更新公务用车经费：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6. 公务用车管理经费：预算拨款收入22.68万元。
7. 东区机关职工食堂运行经费：预算拨款收入293.37万元。
8. 保安服务费：预算拨款收入66.12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我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61.71万元，主要用于临聘人员工资、临聘人员工会经费和公用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人员经费：预算拨款支出180.69万元。

2. 工会经费：预算拨款支出2.35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拨款支出92.98万元。
4. 公用经费：预算拨款支出3.52万元。
5. 更新公务用车经费：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6. 公务用车管理经费：预算拨款支出22.68万元。
7. 东区机关职工食堂运行经费：预算拨款支出293.37万元。
8. 保安服务费：预算拨款支出66.12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1. 目标制定：要素完整、细化量化并集体决策
2. 目标实现：按人员类、其他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完成率100%，无资金结余。
3. 及时处置：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调整绩效目标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二）结果应用情况。

1. 内部应用。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了相关内控机制。
2. 自评公开。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3. 问题整改。无

4. 应用反馈。无

自评质量。

根据账务如实反映。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加强对项目的监管，合理安排预算。

（二）存在问题。

无。

（三）改进建议。

在今后的工作中，区财政局将严格按照《预算法》的要求，充分了解预算需求，合理安排支出，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度。加大与业务股室深度衔接，紧密配合，让预算编制合理贴合实际，使预算编制更具科学性、合理性。严格按照批复预算执行，及时将预算分解，提高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的一致性，强化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建立和完善预算执行情况的分析、监督机制，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细化、量化绩效目标编制，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用好用活各类财政资金，提升管理水平。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